

北关区 2021 年度市级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结果公告

2021 年 9 月 3 日，市级下达北关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7 万元，按照《安阳市扶贫开发办公室 关于完善〈县、乡、村三级扶贫资金项目公示公告操作参考指南〉》要求，现将资金分配使用情况公示如下：

一、资金来源

1、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19.5 万元（安财预〔2021〕386 号）；

2、2021 年驻村第一书记市级工作经费 7.5 万元（安财预〔2021〕387 号）；

以上资金合计 27 万元。

二、分配原则

经区级会议研究确定，结合项目准备情况和按照以下原则分配资金。

一是：2021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任务，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。

二是：衔接资金用于产业项目占比不低于 50%。

三是：严格按照各级衔接资金管理办法使用，资金使用文件中明确要求的负面清单项目不安排。

三、资金分配情况表

2021年北关区财政衔接资金分配表（万元）					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地点	建设内容	投资规模	责任单位
1	2021年市派第一书记工作经费	北关区	3位市派第一书记，每位工作经费2.5万元。	7.5	北关区乡村振兴局
2	柏庄镇大瓦窑村蔬菜大棚产业项目	大瓦窑村	建设12m*80m蔬菜大棚7个及相关配套设施。	104.98（本次匹配19.5万元）	柏庄镇人民政府

备注：具体项目资金以最后结算评审为准，按照规定进行结余处置。每个具体项目建设情况由项目实施单位另行公告公示。

监督电话：

柏庄镇：0372-2737059

彰北办事处：0372-3363220

区乡村振兴局：0372-2263287

电子邮箱：bgqfjb@163.com

市乡村振兴局：0372-2163701

省乡村振兴局：0371-65919535

国乡村振兴局：12317